

股票代碼：235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桃園區蘆竹鄉內厝村三鄰內厝街46號
電話：(03)322-2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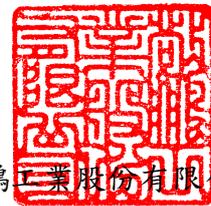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5
(七)關係人交易	46
(八)抵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曾劉玉枝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敬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敬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敬鵬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敬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集團之存貨主要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因科技快速變遷、市場需求的改變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續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選取樣本核對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五(二)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集團針對特定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商品，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於產品出售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因退款負債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方式；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相關假設之合理性；取得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計算明細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對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其估計方法的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敬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敬鵬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敬鵬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敬鵬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敬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敬鵬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敬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佳翰 
趙敏如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21xx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34,998	11	2,964,354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九)	\$ 722,706	3	786,408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55,337	6	2,519,146	11	2150 應付票據	374,526	1	402,02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十七))	3,408	-	7,799	-	2170 應付帳款	2,102,763	9	1,743,228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十七))	3,432,599	14	3,545,722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及(十八))	1,310,366	6	1,117,043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94,524	-	104,99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6,068	-	7,90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4,677	1	76,7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37,121	-	44,155	-
130x 存貨(附註六(七)及九)	3,483,474	15	3,136,157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	1,037,013	4	1,051,062	5
1410 預付款項	96,914	-	89,251	-		<u>5,620,563</u>	<u>23</u>	<u>5,151,823</u>	<u>22</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1,917,199	8	1,995,316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5,186	-	97,771	-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u>13,238,316</u>	<u>55</u>	<u>14,537,302</u>	<u>62</u>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14,220	1	327,670	2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897,603	4	641,749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809,764	4	705,48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八及九)	6,100,122	25	5,894,218	2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1,501	-	107,47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45,927	1	187,531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25,092	-	29,1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38,956	1	257,60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54,853	-	38,401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441	-	1,869	-		<u>1,275,430</u>	<u>5</u>	<u>1,208,174</u>	<u>5</u>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39,646	1	121,237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3,305,512	13	1,950,501	8	負債總計	<u>6,895,993</u>	<u>28</u>	<u>6,359,997</u>	<u>27</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928,207</u>	<u>45</u>	<u>9,054,708</u>	<u>38</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974,954	16	3,974,954	17
					3120 資本公積	1,580,768	7	1,580,591	7
					31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77,640	11	2,563,70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47,33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929,794	37	8,625,301	36
						<u>11,607,434</u>	<u>48</u>	<u>11,636,343</u>	<u>49</u>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611	1	39,43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7,269,767	72	17,231,327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763	-	686	-
					3xxx 權益總計	<u>17,270,530</u>	<u>72</u>	<u>17,232,013</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24,166,523</u>	<u>100</u>	<u>23,592,010</u>	<u>100</u>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166,523</u>	<u>100</u>	<u>23,592,01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劉玉枝



經理人：林玉女



~5~

會計主管：黃郁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15,780,872	100	16,355,2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三)、(十八)及七)	13,965,699	89	13,985,049	86
5900 營業毛利	1,815,173	11	2,370,161	1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8,027	3	435,597	3
6200 管理費用	516,891	3	522,69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2,641	2	338,57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636	-	44,707	-
營業費用合計	1,335,195	8	1,341,570	8
6900 營業淨利	479,978	3	1,028,591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二)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98,710	1	202,851	1
7010 其他收入	254,408	2	302,78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892)	-	127,365	1
7050 財務成本	(51,518)	-	(64,04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3,708	3	568,948	4
7900 稅前淨利	873,686	6	1,597,539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239,398	2	465,062	3
本期淨利	634,288	4	1,132,477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0,163	1	8,61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033	-	1,72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2,130	1	6,8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288	-	486,950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9,418	1	493,84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3,706	5	1,626,318	10
8600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34,315	4	1,132,419	7
8620 非控制權益	(27)	-	58	-
	\$ 634,288	4	1,132,477	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73,629	5	1,626,082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77	-	236	-
	\$ 773,706	5	1,626,318	1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0		2.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59		2.84	

董事長：曾劉玉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玉女



~6~

會計主管：黃郁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74,954	1,580,484	2,490,821	304,879	8,198,202	10,993,902	(447,333)	16,102,007	450	16,102,4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2,888	-	(72,88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2,454	(142,45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6,869)	(496,869)	-	(496,869)	-	(496,869)
本期淨利	-	-	-	-	1,132,419	1,132,419	-	1,132,419	58	1,132,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91	6,891	486,772	493,663	178	493,8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9,310	1,139,310	486,772	1,626,082	236	1,626,318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07	-	-	-	-	-	107	-	107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80,591	2,563,709	447,333	8,625,301	11,636,343	39,439	17,231,327	686	17,232,0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3,931	-	(113,93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35,366)	(735,366)	-	(735,366)	-	(735,36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47,333)	447,333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634,315	634,315	-	634,315	(27)	634,2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142	72,142	67,172	139,314	104	139,4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06,457	706,457	67,172	773,629	77	773,706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77	-	-	-	-	-	177	-	177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74,954	1,580,768	2,677,640	-	8,929,794	11,607,434	106,611	17,269,767	763	17,270,530

董事長：曾劉玉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玉女



會計主管：黃郁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73,686	1,597,5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99,180	879,14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636	44,7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8,294)	(33,351)
利息費用	51,518	64,049
利息收入	(198,710)	(202,85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827	15,109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5,984)	(90,459)
租賃修改利益	(579)	(17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658,594</u>	<u>676,17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65	13,296
應收帳款	78,909	352,000
其他應收款	8,686	(15,861)
存貨	(304,898)	124,257
預付費用	(6,821)	(6,049)
其他流動資產	(6,625)	1,986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814)	(13,4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241,298)</u>	<u>456,13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7,498)	(245,918)
應付帳款	335,019	(42,607)
其他應付款	16,222	845
其他流動負債	81,058	42,43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77	2,8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405,478</u>	<u>(242,35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64,180</u>	<u>213,780</u>
調整項目合計	<u>822,774</u>	<u>889,95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96,460	2,487,496
收取之利息	171,629	117,161
支付之利息	(54,165)	(70,940)
支付之所得稅	(144,467)	(724,3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9,457</u>	<u>1,809,3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476)	(313,56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000)	(3,126,49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2,103	2,527,8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6,793)	(640,5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44	6,3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增加	(1,183,797)	(1,414,89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533)	(28,0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1,252)</u>	<u>(2,989,2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936,256	3,943,843
短期借款減少	(4,992,517)	(4,239,075)
舉借長期借款	-	324,380
租賃本金償還	(43,243)	(49,944)
發放現金股利	(735,366)	(496,869)
長期遞延收入減少	(4,030)	(4,1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38,900)</u>	<u>(521,80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661)	164,4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29,356)	(1,537,2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64,354	4,501,6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34,998</u>	<u>2,964,354</u>

董事長：曾劉玉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玉女



會計主管：黃郁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用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簡稱VEGA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以下簡稱泰國CPCD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99.89 %	99.89 %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以下簡稱敬鵬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100.00 %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hin Poon (Changshu) Electronics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常熟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Chin Poon (Changshu) Electronics Co., Ltd	蘇州豪康進出口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豪康公司)(註)	一般進出口	100.00 %	- %	

註：敬鵬常熟公司於民國一十四年十月以人民幣6,000千元投資設立蘇州豪康公司。

(四) 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及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認列為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各類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八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五年
其他設備	二至二十年
租賃改良	五至三十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租賃期間計提利息費用。當租賃負債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商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合併公司係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商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營業收入減項及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累積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加計為流通在外股數。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目前市場銷售價格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併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產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合併公司定期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39	1,643
活期存款	1,630,705	2,239,887
定期存款	887,195	360,245
支票存款	<u>15,459</u>	<u>362,579</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534,998</u>	<u>2,964,35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至一年以內及一年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別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流動：		
受益憑證	<u>\$ 1,455,337</u>	<u>2,519,14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兌換利益淨額為1,388千元，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外國政府公債	\$ <u>897,603</u>	<u>641,74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關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其他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 <u>1,917,199</u>	<u>1,995,316</u>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3,293,698	1,934,667
存出保證金	<u>11,814</u>	<u>15,834</u>
小 計	<u>3,305,512</u>	<u>1,950,501</u>
合 計	\$ <u>5,222,711</u>	<u>3,945,817</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票據	\$ <u>3,408</u>	<u>7,799</u>
應收帳款	3,684,075	3,746,816
減：備抵損失	<u>251,476</u>	<u>201,094</u>
	\$ <u>3,436,007</u>	<u>3,553,52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除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德國Gigaset Communications GmbH 應收帳款分別為129,056千元及134,580千元個別評估外，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台灣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315,861	0.1071%	2,479
逾期30天以下	164,328	3.0485%	5,010
逾期31~60天	7,484	9.7384%	729
逾期61~90天	5,985	26.6899%	1,597
逾期91~120天	228	39.1027%	89
逾期121~180天	8,047	50.1495%	4,036
逾期181天以上	<u>11,866</u>	100%	<u>11,866</u>
	<u>\$ 2,513,799</u>		<u>25,806</u>

	113.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205,943	0.0755%	1,665
逾期30天以下	209,854	2.2430%	4,707
逾期31~60天	37,426	6.4074%	2,398
逾期61~90天	7,817	28.9732%	2,265
逾期91~120天	7,611	31.8072%	2,421
逾期121~180天	7,917	42.4676%	3,362
逾期181天以上	<u>4,779</u>	100%	<u>4,779</u>
	<u>\$ 2,481,347</u>		<u>21,597</u>

合併公司大陸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41,144	2.7075%	11,939
逾期30天以下	39,818	36.2463%	14,434
逾期31~60天	6,601	49.9081%	3,296
逾期61~90天	5,194	64.5795%	3,355
逾期91~120天	3,651	75.7405%	2,761
逾期121~180天	10,122	83.7366%	8,476
逾期181天以上	<u>33,388</u>	100%	<u>33,388</u>
	<u>\$ 539,918</u>		<u>77,649</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509,978	1.0446%	5,328
逾期30天以下	42,891	12.2027%	5,234
逾期31~60天	30,605	17.3531%	5,311
逾期61~90天	11,596	18.9248%	2,195
逾期91~120天	24,141	23.2580%	5,615
逾期121~180天	3,994	37.9613%	1,516
逾期181天以上	300	100%	300
	<u>\$ 623,505</u>		<u>25,499</u>

合併公司其他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68,655	0.0821%	385
逾期30天以下	16,198	0.7408%	120
逾期31~60天	1,413	1.1323%	16
逾期181天以上	18,444	100%	18,444
	<u>\$ 504,710</u>		<u>18,965</u>

	113.12.31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80,838	0.0953%	458
逾期30天以下	15,192	0.8162%	124
逾期31~60天	321	1.2461%	4
逾期181天以上	18,832	100%	18,832
	<u>\$ 515,183</u>		<u>19,418</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餘額	\$ 201,094	154,940
減損損失提列	47,636	44,707
外幣換算損益	<u>2,746</u>	<u>1,447</u>
期末餘額	<u><u>\$ 251,476</u></u>	<u><u>201,094</u></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六)其他應收款

	<u>114.12.31</u>	<u>113.12.31</u>
其他應收款	\$ 94,524	104,996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94,524</u></u>	<u><u>104,996</u></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七)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製成品	\$ 1,734,681	1,533,563
在製品	1,097,119	1,022,955
原物料	<u>651,674</u>	<u>579,639</u>
	<u><u>\$ 3,483,474</u></u>	<u><u>3,136,157</u></u>

合併公司營業成本組成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4,377,122	14,322,75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065	(35,912)
出售下腳及邊料收入	(706,857)	(616,429)
未分攤製造費用	<u>281,369</u>	<u>314,632</u>
合 計	<u><u>\$ 13,965,699</u></u>	<u><u>13,985,049</u></u>

合併公司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損失；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部分於期初跌價之存貨價格回升或已出貨，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979,234	3,936,217	11,585,326	3,161,365	48,166	484,524	20,194,832
增 添	-	46,943	172,073	73,046	-	633,347	925,409
處 分	-	(76,861)	(326,172)	(49,581)	(25,775)	-	(478,389)
重分類轉入(出)	-	163,775	161,432	98,135	(1,360)	(402,992)	18,9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21	20,990	61,603	13,938	-	21,982	127,53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988,255</u>	<u>4,091,064</u>	<u>11,654,262</u>	<u>3,296,903</u>	<u>21,031</u>	<u>736,861</u>	<u>20,788,376</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37,778	3,770,861	11,644,956	3,154,580	48,166	164,935	19,621,276
增 添	129,806	11,343	102,696	20,108	-	413,601	677,554
處 分	-	(33,324)	(358,937)	(115,520)	-	-	(507,781)
重分類轉入(出)	-	101,176	(17,755)	42,213	-	(99,453)	26,1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650	86,161	214,366	59,984	-	5,441	377,60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79,234</u>	<u>3,936,217</u>	<u>11,585,326</u>	<u>3,161,365</u>	<u>48,166</u>	<u>484,524</u>	<u>20,194,83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887,135	9,685,299	2,689,359	38,821	-	14,300,614
本年度折舊	-	129,281	511,807	114,169	1,351	-	756,608
處 分	-	(76,756)	(307,794)	(43,328)	(25,440)	-	(453,318)
重分類轉入(出)	-	-	1,346	-	(1,346)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660	55,310	12,380	-	-	84,35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56,320</u>	<u>9,945,968</u>	<u>2,772,580</u>	<u>13,386</u>	<u>-</u>	<u>14,688,25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653,202	9,370,050	2,643,705	35,683	-	13,702,640
本年度折舊	-	126,694	575,601	123,490	3,138	-	828,923
處 分	-	(33,104)	(341,615)	(111,555)	-	-	(486,274)
重分類轉入(出)	-	90,919	(76,022)	(14,897)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9,424	157,285	48,616	-	-	255,32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87,135</u>	<u>9,685,299</u>	<u>2,689,359</u>	<u>38,821</u>	<u>-</u>	<u>14,300,614</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988,255</u>	<u>2,134,744</u>	<u>1,708,294</u>	<u>524,323</u>	<u>7,645</u>	<u>736,861</u>	<u>6,100,12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79,234</u>	<u>2,049,082</u>	<u>1,900,027</u>	<u>472,006</u>	<u>9,345</u>	<u>484,524</u>	<u>5,894,218</u>

1.處分損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九)。

2.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2,221	12,793
本期處分	(1,445)	(1,370)
匯率影響數	437	798
期末餘額	<u>\$ 11,213</u>	<u>12,221</u>

3.擔 保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供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使用權</u>	<u>房屋及建築</u>	<u>總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56,842	442,199	499,041
增 添	-	4,523	4,523
減 少	-	(9,815)	(9,8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0	-	25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7,092</u>	<u>436,907</u>	<u>493,99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4,891	447,909	502,800
增 添	-	194	194
減 少	-	(5,904)	(5,9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51	-	1,95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842</u>	<u>442,199</u>	<u>499,04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8,975	302,535	311,510
提列折舊	1,447	41,125	42,572
減 少	-	(6,105)	(6,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5	-	9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17</u>	<u>337,555</u>	<u>348,07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223	257,170	264,393
提列折舊	1,488	48,734	50,222
減 少	-	(3,369)	(3,3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	-	26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975</u>	<u>302,535</u>	<u>311,510</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75</u>	<u>99,352</u>	<u>145,92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7,867</u>	<u>139,664</u>	<u>187,53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1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USD	4.00-4.66	115	\$ <u>722,706</u>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USD	5.06~5.45	114	\$ <u>786,408</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993,709千元及4,347,005千元。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11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USD	3.95-4.64	120	\$ 314,2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非流動			\$ <u>314,220</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USD	4.75~5.57	120	\$ 327,670	
無擔保銀行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非流動			\$ <u>327,670</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u>37,121</u>	\$ <u>44,155</u>
非流動	\$ <u>71,501</u>	\$ <u>107,476</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765</u>	<u>3,85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7,213</u>	<u>5,588</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211</u>	<u>1,61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800</u>	<u>1,248</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61,232</u>	<u>62,256</u>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23,026	483,7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607,819)</u>	<u>(566,542)</u>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	\$ <u>(184,793)</u>	<u>(82,836)</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淨確定福利淨資產分別為184,793千元及82,836千元，係包含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淨確定福利資產239,646千元及121,237千元，及泰國CPCD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54,853千元及38,401千元。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係分別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中華郵政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83,964千元，中華郵政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3,85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83,706	449,9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741	11,04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4,670)	32,99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2,429)	(12,641)
匯率影響數	1,678	2,39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23,026</u>	<u>483,70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66,542	515,92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439	8,843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493	41,60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774	12,81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2,429)	(12,64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07,819</u>	<u>566,54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863	3,03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淨利息	(1,561)	(833)
	<u>\$ 1,302</u>	<u>2,203</u>
營業成本	\$ 2,414	2,325
推銷費用	318	292
管理費用	(1,430)	(414)
	<u>\$ 1,302</u>	<u>2,203</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45%~1.75%	1.625%~2.65%
未來薪資增加	2.00%~4.69%	2.50%~4.69%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035千元。

合併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2.78年及3.62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9,398)	9,38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9,220	(8,80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2,245)	12,71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2,078	(11,70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之敬鵬常熟公司係實施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2,856千元及162,802千元。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帶薪假負債(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114.12.31	113.12.31
	\$ 44,477	40,744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73,075	335,3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9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66,029)</u>	<u>(6,123)</u>
小計	<u>133,842</u>	<u>329,188</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3,712	135,979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u>21,844</u>	<u>(105)</u>
小計	<u>105,556</u>	<u>135,874</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39,398</u>	<u>465,06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8,033</u>	<u>1,72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u>\$ 873,686</u>	<u>1,597,53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4,737	319,50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11,911	220,383
前期所得稅高估數	(66,029)	(6,123)
免稅所得	(5,659)	(6,3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96	-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益	(4,508)	20,287
依稅法調整數	(22,101)	(75,100)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21,844	(10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u>2,407</u>	<u>(7,396)</u>
所得稅費用	<u>\$ 239,398</u>	<u>465,062</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4.12.31	113.12.31
課稅損失	<u>\$ 209,506</u>	<u>138,692</u>

該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 53,120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度	144,352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一四年度	<u>12,034</u>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209,506</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跌 價損失	備抵減損	退款負債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7,680	35,584	48,178	166,510	(349)	257,603
貸記(借記)損益表	269	(4,149)	4,986	(22,731)	(247)	(21,872)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686	-	-	-	-	2,686
匯率影響數	335	104	391	(264)	(27)	539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0,970</u>	<u>31,539</u>	<u>53,555</u>	<u>143,515</u>	<u>(623)</u>	<u>238,956</u>
民國113年1月1日	\$ 6,624	48,568	33,938	153,422	9,963	252,515
貸記(借記)損益表	578	(14,072)	13,966	11,399	(10,296)	1,575
匯率影響數	478	1,088	274	1,689	(16)	3,513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7,680</u>	<u>35,584</u>	<u>48,178</u>	<u>166,510</u>	<u>(349)</u>	<u>257,6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 認列之國 外投資收益	確 定 福利計畫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未實現 利息收入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663,020	24,247	1,846	16,368	705,481
借記(貸記)損益表	79,985	2,963	5,795	(5,059)	83,68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20,719	-	-	20,719
匯率影響數	-	-	-	(120)	(120)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743,005</u>	<u>47,929</u>	<u>7,641</u>	<u>11,189</u>	<u>809,76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權益法 認列之國 外投資收益	確 定 福利計畫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未實現 利息收入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544,010	19,825	-	2,318	566,15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9,010	2,699	1,846	13,894	137,449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1,723	-	-	1,723
匯率影響數	-	-	-	156	1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663,020</u>	<u>24,247</u>	<u>1,846</u>	<u>16,368</u>	<u>705,481</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97,49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630,382	630,3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7,936	937,93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數	10,477	10,47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973	1,796
	<u>\$ 1,580,768</u>	<u>1,580,59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85	<u>735,366</u>	1.25	<u>496,869</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擬議)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u>397,495</u>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9,439	(7,174)	32,2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67,172	104	67,276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611</u>	<u>(7,070)</u>	<u>99,54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47,333)	(7,352)	(454,68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486,772	178	486,95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9,439</u>	<u>(7,174)</u>	<u>32,265</u>

(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34,315</u>	<u>1,132,41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7,495</u>	<u>397,49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0</u>	<u>2.85</u>

2.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34,315</u>	<u>1,132,41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97,495	397,4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382	1,5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398,877</u>	<u>399,072</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59</u>	<u>2.8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收入依主要地區市場細分如下：

		114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臺 灣	\$	860,253	-	230	860,483
美 國		3,071,170	-	24,838	3,096,008
德 國		1,158,806	28,940	5,965	1,193,711
日 本		1,012,359	504,588	88	1,517,035
匈 牙 利		564,758	13,397	-	578,155
墨 西 哥		1,127,493	153,323	16,596	1,297,412
泰 國		9,588	24,257	1,733,063	1,766,908
中 國		1,094,082	851,040	22,583	1,967,705
其 他		3,113,007	104,295	286,153	3,503,455
	\$	<u>12,011,516</u>	<u>1,679,840</u>	<u>2,089,516</u>	<u>15,780,872</u>

		113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臺 灣	\$	798,406	11,504	-	809,910
美 國		3,427,872	-	7,071	3,434,943
德 國		1,278,308	70,442	13,389	1,362,139
日 本		1,147,495	459,300	-	1,606,795
匈 牙 利		763,799	25,218	-	789,017
墨 西 哥		746,532	198,081	-	944,613
泰 國		11,611	105,005	1,314,037	1,430,653
中 國		1,412,949	892,044	40,827	2,345,820
其 他		3,085,240	277,973	268,107	3,631,320
	\$	<u>12,672,212</u>	<u>2,039,567</u>	<u>1,643,431</u>	<u>16,355,210</u>

2.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應收票據	\$ 3,408	7,799	20,437
應收帳款	3,684,075	3,746,816	3,902,124
減：備抵損失	251,476	201,094	154,940
合 計	<u>\$ 3,436,007</u>	<u>3,553,521</u>	<u>3,767,62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114.12.31	113.12.31
銷貨退回及折讓	\$ 782,890	780,044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商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款項，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訂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基層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前項由董事會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中，應以不低於該員工酬勞總金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4,716千元及58,386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330千元及5,68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2,705	182,995
其他利息收入	36,005	19,856
利息收入合計	\$ 198,710	202,85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1,267	1,345
其他收入－其他		
違約金收入	8,991	10,006
其 他	<u>244,150</u>	<u>291,430</u>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u>253,141</u>	<u>301,436</u>
其他收入合計	<u>\$ 254,408</u>	<u>302,781</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827)	(15,109)
租賃修改利益	579	17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98)	120,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8,294	33,351
什項支出	<u>(20,440)</u>	<u>(11,457)</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7,892)</u>	<u>127,365</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	<u>\$ 51,518</u>	<u>64,049</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3,641,180千元及13,729,58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屬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者分別約占47%及44%。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政府公債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36,926	1,110,244	766,550	57,628	253,104	32,962
應付票據	374,526	374,526	374,526	-	-	-
應付帳款	2,102,763	2,102,763	2,102,763	-	-	-
其他應付款	1,310,366	1,310,366	1,310,366	-	-	-
租賃負債	108,622	112,250	39,092	39,092	34,066	-
其他流動負債	95,950	95,950	95,950	-	-	-
	<u>\$ 5,029,153</u>	<u>5,106,099</u>	<u>4,689,247</u>	<u>96,720</u>	<u>287,170</u>	<u>32,962</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114,078	1,223,494	843,298	15,564	244,901	119,731
應付票據	402,024	402,024	402,024	-	-	-
應付帳款	1,743,228	1,743,228	1,743,228	-	-	-
其他應付款	1,117,043	1,117,043	1,117,043	-	-	-
租賃負債	151,631	157,792	46,945	40,160	70,687	-
其他流動負債	159,225	159,225	159,225	-	-	-
	<u>\$ 4,687,229</u>	<u>4,802,806</u>	<u>4,311,763</u>	<u>55,724</u>	<u>315,588</u>	<u>119,73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1,819	31.4220	3,827,797	113,877	32.7670	3,731,408
日 幣	1,441,892	0.2008	289,532	1,517,553	0.2092	317,472
歐 元	4,507	36.8958	166,289	7,665	34.0761	261,193
泰 銖	3,423	0.9981	3,416	3,237	0.9580	3,101
人 民 幣	11,010	4.4967	49,509	47,457	4.4771	212,47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7,553	31.4220	1,494,210	44,095	32.7670	1,444,861
日幣	8,649	0.2008	1,737	22,317	0.2092	4,669
歐元	78	36.8958	2,878	9	34.0761	307
人民幣	22	4.4967	99	-	-	-

(2)匯率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歐元、泰銖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8,376千元及30,75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498)千元及120,408千元。

4.利率分析

各種類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0,612千元及31,76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		113年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				
上漲1%	\$ -	14,553	-	25,191
下跌1%	\$ -	(14,553)	-	(25,19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455,337	1,455,337	-	-	1,455,3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國政府公債	897,603	910,984	-	-	910,984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34,99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436,007	-	-	-	-
其他應收款	94,52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222,711	-	-	-	-
小計	12,185,843	910,984	-	-	910,984
合計	\$ 13,641,180	2,366,321	-	-	2,366,3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22,706	-	-	-	-
長期借款	314,22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477,289	-	-	-	-
其他應付款	1,310,366	-	-	-	-
租賃負債	108,622	-	-	-	-
其他流動負債	95,950	-	-	-	-
合計	\$ 5,029,153	-	-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519,146	2,519,146	-	-	2,519,1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國政府公債	641,749	638,482	-	-	638,482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4,35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553,521	-	-	-	-
其他應收款	104,99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945,817	-	-	-	-
小計	<u>11,210,437</u>	<u>638,482</u>	<u>-</u>	<u>-</u>	<u>638,482</u>
合計	<u>\$ 13,729,583</u>	<u>3,157,628</u>	<u>-</u>	<u>-</u>	<u>3,157,62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86,408	-	-	-	-
長期借款	327,67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145,252	-	-	-	-
其他應付款	1,117,043	-	-	-	-
租賃負債	151,631	-	-	-	-
其他流動負債	159,225	-	-	-	-
合計	<u>\$ 4,687,229</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基金淨值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均無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日常營運以及各種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授權經營檢討管理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公司管理階層。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50%以上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4,993,709千元及4,347,00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匯率風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開放式貨幣型基金，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十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負債總額	\$ 6,895,993	6,359,99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534,998</u>	<u>2,964,354</u>
淨負債	<u>\$ 4,360,995</u>	<u>3,395,643</u>
權益總額	<u>\$ 17,270,530</u>	<u>17,232,013</u>
負債資本比率	<u>25 %</u>	<u>20 %</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4.12.31</u>
			<u>取得使用 權資產</u>	<u>匯率變動 影響數</u>	<u>減少使用 權資產</u>	
短期借款	\$ 786,408	(56,261)	-	(7,441)	-	722,706
長期借款	327,670	-	-	(13,450)	-	314,220
租賃負債	<u>151,631</u>	<u>(43,243)</u>	<u>4,523</u>	<u>-</u>	<u>(4,289)</u>	<u>108,62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265,709</u>	<u>(99,504)</u>	<u>4,523</u>	<u>(20,891)</u>	<u>(4,289)</u>	<u>1,145,548</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3.12.31</u>
			<u>取得使用 權資產</u>	<u>匯率變動 影響數</u>	<u>減少使用 權資產</u>	
短期借款	\$ 1,044,344	(295,232)	-	37,296	-	786,408
長期借款	-	324,380	-	3,290	-	327,670
租賃負債	<u>204,088</u>	<u>(49,944)</u>	<u>194</u>	<u>-</u>	<u>(2,707)</u>	<u>151,631</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248,432</u>	<u>(20,796)</u>	<u>194</u>	<u>40,586</u>	<u>(2,707)</u>	<u>1,265,709</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7,942	70,891
退職後福利	845	923
離職福利	846	781
其他長期福利	<u>5</u>	<u>7</u>
	<u>\$ 69,638</u>	<u>72,60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分別提供成本為552千元及成本為1,007千元之汽車1輛及2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抵押擔保標的</u>	<u>114.12.31</u>	<u>113.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銀行借款及額度	\$ 33,026	31,700
房屋及建築	短期銀行借款及額度	<u>62,749</u>	<u>72,725</u>
		<u>\$ 95,775</u>	<u>104,4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遠期信用狀借款、國內信用狀及外勞保證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556,719千元及1,497,594千元；自行具結擔保之原料進口記帳關稅皆為10,000千元。

(二) 合併公司為更新設備工程及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程合約總價款分別約為479,896千元及403,904千元，各該年度已支付價款分別約為406,886千元及293,909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預付設備款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擬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規定辦理，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預定買回期間為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至五月十日，預定買回之數量為3,000千股，買回區間價格28.39元至45元，當本公司公司股價低於區間價格下限，將繼續買回。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非關係人簽訂泰國新廠房興建工程合約，合約總價為泰銖780,000千元(含稅)。該工程合約已由本公司之子公司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於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九日完成簽訂。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082,928	460,848	3,543,776	2,914,953	458,424	3,373,377
勞健保費用	269,816	36,863	306,679	261,749	36,479	298,228
退休金費用	136,185	27,973	164,158	133,551	31,454	165,005
董事酬金	-	16,836	16,836	-	17,110	17,1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4,717	22,945	127,662	245,911	37,117	283,028
折舊費用	758,396	40,784	799,180	834,041	45,104	879,145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註四)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65,520	251,376	-	4.99%-5.32%	2	-	營運周轉	-	-	-	6,907,907 (註二)	6,907,907 (註二)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191,840	754,128	754,128	4.99%-5.32%	2	-	營運周轉	-	-	-	4,642,066 (註一)	4,642,066 (註一)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二：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為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4	3,453,953	-	-	-	-	- %	4,317,442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 註
				單位數/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379,381	479,642	- %	479,642	47,353,668	
本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572,171	374,231	- %	374,231	77,104,933	
本公司	富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288,611	601,464	- %	601,464	38,288,61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債 券： 美國政府公債-US9128284N7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10,000,000	304,811	- %	310,145	USD 9,700,562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美國政府公債-US91282CFZ9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5,000,000	156,622	- %	158,356	USD 4,984,462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美國政府公債-US91282CHQ7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9,850,000	310,346	- %	314,488	USD 9,883,373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美國政府公債-US91282CKG5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4,000,000	125,824	- %	127,995	USD 4,005,20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註二)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註二)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3,829,175	49.05 %	註一	註一	註一	(1,057,699)	(47.96)%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3,829,175)	(65.33)%	註一	註一	註一	1,057,699	68.01 %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51,898	26.09 %	註一	註一	註一	(80,774)	(20.98)%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51,898)	(6.00)%	註一	註一	註一	80,774	5.19 %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057,699	3.74	-	-	661,052 (截至民國一十五年 二月二十四日)	-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 母公司	763,527 (註二)	-	-	-	9,441 (截至民國一十五年 二月二十四日)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包含本金754,128千元及應收利息9,399千元。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3,829,175	雙方議定	24.26%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7,699	雙方議定	4.38%
1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3,527	依雙方約定利率計 收利息	3.16%
2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351,898	雙方議定	2.2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四、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716,845	3,716,845	151,242,925	100.00 %	9,303,449	100.00 %	901,302	901,302	子公司 (註二)
本公司	Chin Poon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 Ltd.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3,648,007	3,648,007	1,537,644,283	99.89 %	2,688,732	99.89 %	(25,198)	(25,171)	子公司 (註三)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402,946	3,402,946	112,354,035	100.00 %	9,284,133	100.00 %	900,613	900,613	孫公司 (註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註三：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中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及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 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敬鵬(常 熟)電子 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業務	3,770,640	(二)	2,670,870	-	2,670,870	806,316	100 %	100 %	806,316	6,714,445	2,616,597
蘇州豪康 進出口有 限公司	一般進出口	26,980	(三)	-	-	-	(1,109)	100 %	100 %	(1,109)	25,829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再投資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敬鵬常熟公司於民國一四十年十月以人民幣6,000千元直接投資設立蘇州豪康公司)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31.4220新台幣)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2,670,870	3,927,750	- (註一)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授工字第11351020230號函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有效期間為民國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二：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31.4220新台幣)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四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中國大陸及其他，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主要按地區性事業單位，並針對不同地區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行銷策略及服務模式，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由於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114年度				
	台 灣	中國大陸	所 有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011,516	1,679,840	2,089,516	-	15,780,872
部門間收入	68,210	4,181,862	65,252	(4,315,324)	-
利息收入	20,237	102,017	115,543	(39,087)	198,710
收入總計	<u>\$ 12,099,963</u>	<u>5,963,719</u>	<u>2,270,311</u>	<u>(4,354,411)</u>	<u>15,979,582</u>
利息費用	<u>\$ 49,624</u>	<u>38,792</u>	<u>1,894</u>	<u>(38,792)</u>	<u>51,518</u>
折舊與攤銷	<u>\$ 340,522</u>	<u>350,378</u>	<u>108,280</u>	<u>-</u>	<u>799,1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3,901</u>	<u>748,546</u>	<u>31,239</u>	<u>-</u>	<u>873,686</u>
	113年度				
	台 灣	中國大陸	所 有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672,212	2,039,567	1,643,431	-	16,355,210
部門間收入	1,266	4,008,673	46,355	(4,056,294)	-
利息收入	29,333	95,200	123,051	(44,733)	202,851
收入總計	<u>\$ 12,702,811</u>	<u>6,143,440</u>	<u>1,812,837</u>	<u>(4,101,027)</u>	<u>16,558,061</u>
利息費用	<u>\$ 62,513</u>	<u>44,186</u>	<u>1,536</u>	<u>(44,186)</u>	<u>64,049</u>
折舊與攤銷	<u>\$ 398,189</u>	<u>381,624</u>	<u>99,332</u>	<u>-</u>	<u>879,14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05,519</u>	<u>879,944</u>	<u>112,076</u>	<u>-</u>	<u>1,597,539</u>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未取得部門總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合併總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4,315,324千元及4,056,294千元。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其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於營運部門資訊中揭露。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860,483	809,910
美 國	3,096,008	3,434,943
德 國	1,193,711	1,362,139
日 本	1,517,035	1,606,795
匈 牙 利	578,155	789,017
墨 西 哥	1,297,412	944,613
泰 國	1,766,908	1,430,653
中 國	1,967,705	2,345,820
其 他	<u>3,503,455</u>	<u>3,631,320</u>
合 計	<u><u>\$ 15,780,872</u></u>	<u><u>16,355,210</u></u>
	<u>114.12.31</u>	<u>113.12.31</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3,296,100	3,238,625
中 國	1,921,218	2,144,121
泰 國	<u>1,029,172</u>	<u>700,872</u>
合 計	<u><u>\$ 6,246,490</u></u>	<u><u>6,083,618</u></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均無銷貨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105 號

會員姓名： (1) 吳佳翰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趙敏如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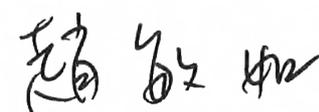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43816068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59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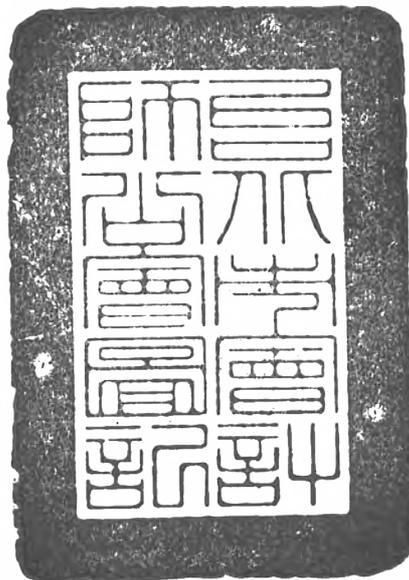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95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07 日